

证券代码：874935

证券简称：先普科技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上海先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上海市闵行区中韵路 169 号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表决采用现场投票方式、电子通讯投票方式召开。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电子通讯投票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7日10: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935	先普科技	2026年4月3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会议公司将聘请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	√

	议案》	
4.00	《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9.00	《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理财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预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1、《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董事会撰写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17）。

3、《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上海先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已完成，财务会计报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已经天职国际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一年来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上海先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在总结 2025 年的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6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及市场开拓情况，本着求实稳健原则，根据公司管理层的初步测算与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在市场、国家政策等因素无重大不利变化的假设前提下，公司编制了《上海先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先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盈利情况和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等综合因素，并充分考虑投资者合理回报，经研究，公司 2025 年度决定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6、《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7、《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岗位主要职责及行业薪酬水平，制定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8、《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9）和《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20）。

9、《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流动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闲置资金收益，公司确保在不影响正常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提升公司整体收益。授权董事长在投资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由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共同使用，可以滚动购买和赎回，即在已审议通过的投资期限内任一

时点，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的额度内由董事长进行审批，由公司财务部门具体操作实施。授权期间自本议案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10、《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预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业务发展计划，为满足公司各项业务顺利进行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公司拟增加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3,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申请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银行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额度、信用证额度等，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自主决定以公司自身的名义与相关银行机构签署贷款的有关法律文件，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与相关银行机构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有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授信合同、质押/抵押合同（如有）以及其他法律文件）。若综合授信额度在上述总额范围以内，公司申请综合授信事项将不再逐项提请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前述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本议案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7），回避表决股东为（JIANG, XIAOSONG（江晓松）、上海先而普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6年5月7日 8:30-10: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朱伟波 021-54427619

(二) 会议费用：与会人员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1、《上海先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上海先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上海先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上海先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